

大學多元入學管道說明

輔導處 劉姮邑老師

入學考試

1. 學科能力測驗
2. 指定科目考試
3. 英語聽力測驗檢定
4. (術科考試)

聯合招生

1. 繁星推薦
2. 個人申請
→大學申請
→科大申請
3. 考試入學分發

由學校（教務處）統一報名
，請注意校內相關時程！！

獨立招生

- 獨立招生學校：台北藝術大學等
- 公私立大學、技專校院進修推廣部
- 特殊身份：原住民專班、扶弱計畫
- 特殊選才

由考生自行注意相關訊息與
報名申請，如有任何問題，
請輔導處協助。

108學年度調整措施

學測可
自由選
考

學測科目
數調整
(5科→
至多4科)

不再使
用5科
總級分

檢定、篩
選倍率方
式改變

同級分超
額篩選項
目改變

參採學測科目數示例

繁星推薦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分發比序項目
科目	檢定	
1. 國文	均標	1. 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2. 英文	均標	2. 學測國文、英文、 3. 自然 之級分總和
數學	--	3. 數學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自然	--	4. 物理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社會	--	5. 英文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英聽	B級	6. 4. 學測數學 級分
		7. 學測自然級分

自訂科目組合

個人申請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1. 國文	前標	--	--
英文	--	--	--
2. 數學	--	5	*1.50
社會	--	--	--
3. 自然	頂標	3	*2.00
4. 英數自	--	8	--
英聽	B級	--	--

自訂科目組合

108參採學測科目調查結果1/4 使用科目數

繁星推薦

使用科目數	107年度系組數	108年度系組數
0	*348	**5
1	559	333
2	277	313
3	261	554
4	147	581
5	194	0
*只採計總級分或術科 **只採計術科之術科校系		

個人申請

使用科目數	107年度系組數	108年度系組數
0	*1	0
1	111	171
2	186	360
3	597	744
4	446	688
5	622	0
*藝術類科		

個人申請使用科目數及百分比

國立大學

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增減
使用科目數	系組數	百分比	系組數	百分比	比率
0科	0	0%	0	0%	0%
1科	8	1%	7	1%	0%
2科	65	8%	67	8%	0%
3科	229	27%	316	37%	+10%
4科	238	28%	458	54%	+26%
5科	308	36%	0	0%	-

私立大學

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增減
使用科目數	系組數	百分比	系組數	百分比	比率
0科	1	0%	0	0%	0%
1科	103	9%	164	15%	+6%
2科	121	11%	293	26%	+15%
3科	368	33%	428	38%	+5%
4科	208	19%	230	21%	+2%
5科	314	28%	0	0%	-



108參採學測科目調查結果3/4 個人申請使用科目組合

科目組合	108年度系組數	百分比
國	86	4.38%
英	22	1.12%
數	17	0.87%
社	40	2.04%
自	6	0.31%
國英	153	7.79%
國數	28	1.43%
國社	103	5.25%
國自	24	1.22%
英數	23	1.17%
英社	3	0.15%
英自	16	0.82%
數社	0	0.00%
數自	9	0.46%
社自	1	0.05%

科目組合	108年度系組數	百分比
國英數	276	14.06%
國英社	268	13.65%
國英自	41	2.09%
國數社	11	0.56%
國數自	18	0.92%
國社自	0	0.00%
英數社	3	0.15%
英數自	126	6.42%
英社自	1	0.05%
數社自	0	0.00%
國英數社	234	11.92%
國英數自	411	20.94%
國英社自	21	1.07%
國數社自	3	0.15%
英數社自	19	0.97%



個人申請18學群最多使用的科目組合

科目組合	使用學群
英數自	不分系
國英數	資訊學群、管理學群、財經學群、遊憩與運動學群
國英數自	工程學群、數理化學群、醫藥衛生學群、生命科學學群、生物資源學群、地球與環境學群
國英社	外語學群、文史哲學群、*建築與設計學群
國英	藝術學群、大眾傳播學群、*建築與設計學群
國英數社	社會與心理學群、教育學群、法政學群
*建築與設計學群採用國英社與國英組合兩者之比例相當	



同級分超額篩選

✗ 不再使用5科總級分

○ 校系所訂檢定、篩選、採計科目級分總和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1 國文	前標	--	--
英文	--	--	--
2 數學	--	--	*1.50
社會	--	--	--
3 自然	頂標	3	*2.00
4 英數自	--	8	--
英聽	B級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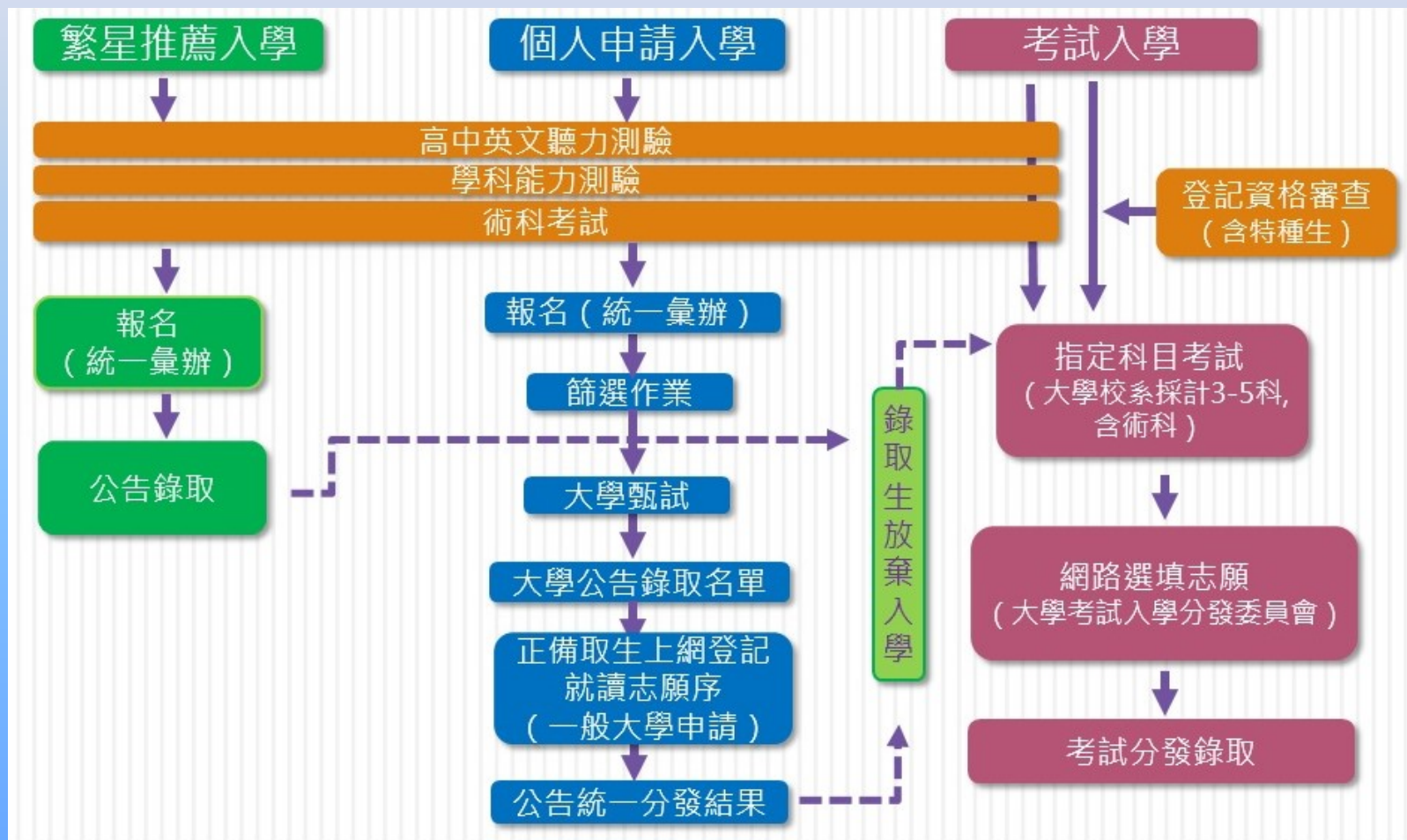
同級分超額篩選

國文+數學+自然+英文

個人申請試辦APCS招生分組

- APCS：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為教育部補助計畫，由台灣師範大學辦理。
- 自107年起每年二、六、十月各辦理一次。
- 107學年度起由資訊領域校系試辦將學習歷程檔案資料納入第一階段檢定或篩選。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架構圖



招生入學管道

科技院校
個人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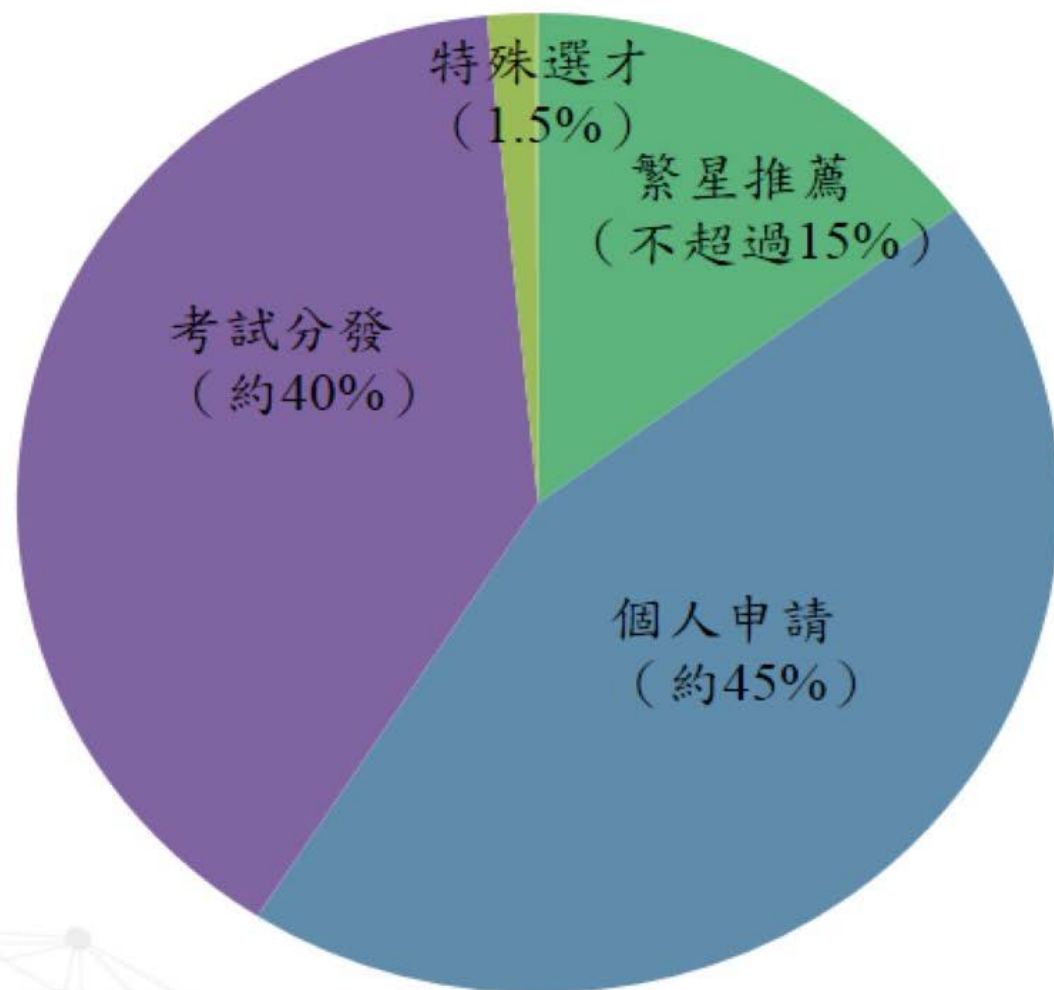
考試入學
分發

繁星推薦

一般大學
個人申請

特殊選才

各管道年度招生名額比例原則



特殊選才

特殊選才

- 招生對象：具特殊才能或不同教育資歷學生。
- 招生方式：各校單獨招生。
- 招生日程：11月統一公告簡章，於12月辦理招生，並於次年1月間放榜。
- 教育部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http://nsdua.moe.edu.tw>）：公布彙整資訊。

學系	清華學院學士班		學系代碼	2301	招生名額	38名
報名條件/院系班規定	招收具特殊才能、特殊優良行為，或逆境向上且具強烈學習熱誠者，可能無法透過現行招生管道入學之學生；或透過現行招生管道入學相對不利，但符合校系選才需求之學生為主。招收對象包括學校型態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者，含個人、團體、機構等（例：自學生或接受全人教育，具全方位能力，表現傑出者）、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如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台商子弟學校學生、雙語教學、具單一學科能力天賦、藝能類專長、創新能力、領導、社會公益楷模、學術活動及各類特殊領域具有卓越潛能或特殊優良行為表現之學生報考。					
院系班指定審查資料	1. 個人資料表(簡章所附格式)。 2. 考生學習資料簡要表(簡章所附格式)。 3. 高中(職)在校成績單(含班級、類組、年級名次證明)、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成績證明及學習狀況報告書(限 30 頁內)。 4. 自傳(中英文皆可)(含個人成長歷程 500~1000 字、讀書計畫書及申請動機)。 5. 推薦函 2 封(簡章所附格式)。 6. 其他有利申請資料，如特殊能力證明、特殊優良行為、競賽成果、語文能力證明等。 線上審查之學系，請參閱簡章 p.5(五)上傳審查資料。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甄試項目(科目代碼)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其 他	
	初試	資料審查(0101)	60%		1.審查指定繳交資料。 2.初試審查中視必要性得實地訪察。 3.初試結果公告於招生策略中心網站。 4.初試結果公告：106年12月14日下午4時。 5.審查標準與重點：本班採全方位審查方式，依申請者之高中學業表現、學習背景、成長環境、特定領域才能或其他特殊優良行為等全面考量。	
	複試	口試(0102)	40%		1.複試採口試，必要時得採筆試。 2.複試時間：106年12月23日。 3.複試地點：另行公告於招生策略中心網頁。 4.放榜：107年1月5日上午10時。	

繁星推薦

繁星推薦入學簡圖

符合校系之校排%/學測/英聽/術科門檻

高中依學群推薦（排序）

比
序

1高中校排百分比

2-7學測級分或術科成績
或學科校排百分比

推薦/錄取放棄之限制

1-7學群錄取

第8學群面試

錄取

推薦條件

- 全程就讀同一所高中
- 高中前四個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符合大學之規定(校排百分比前20%、30%、40%、50%)
- 符合本校繁星推薦申請資格
(高一、高二每學期出席率達90%且有敘獎紀錄)
- 學科能力測驗成績通過校系之檢定標準

校內繁星推薦

- 校內繁星推薦流程請參考教務處所公告的

「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參加108學年度升大學繁星推薦實施計畫」

依學群推薦

- 大學依學系之性質分學群招生，由高中向大學依學群推薦符合推薦條件之應屆畢業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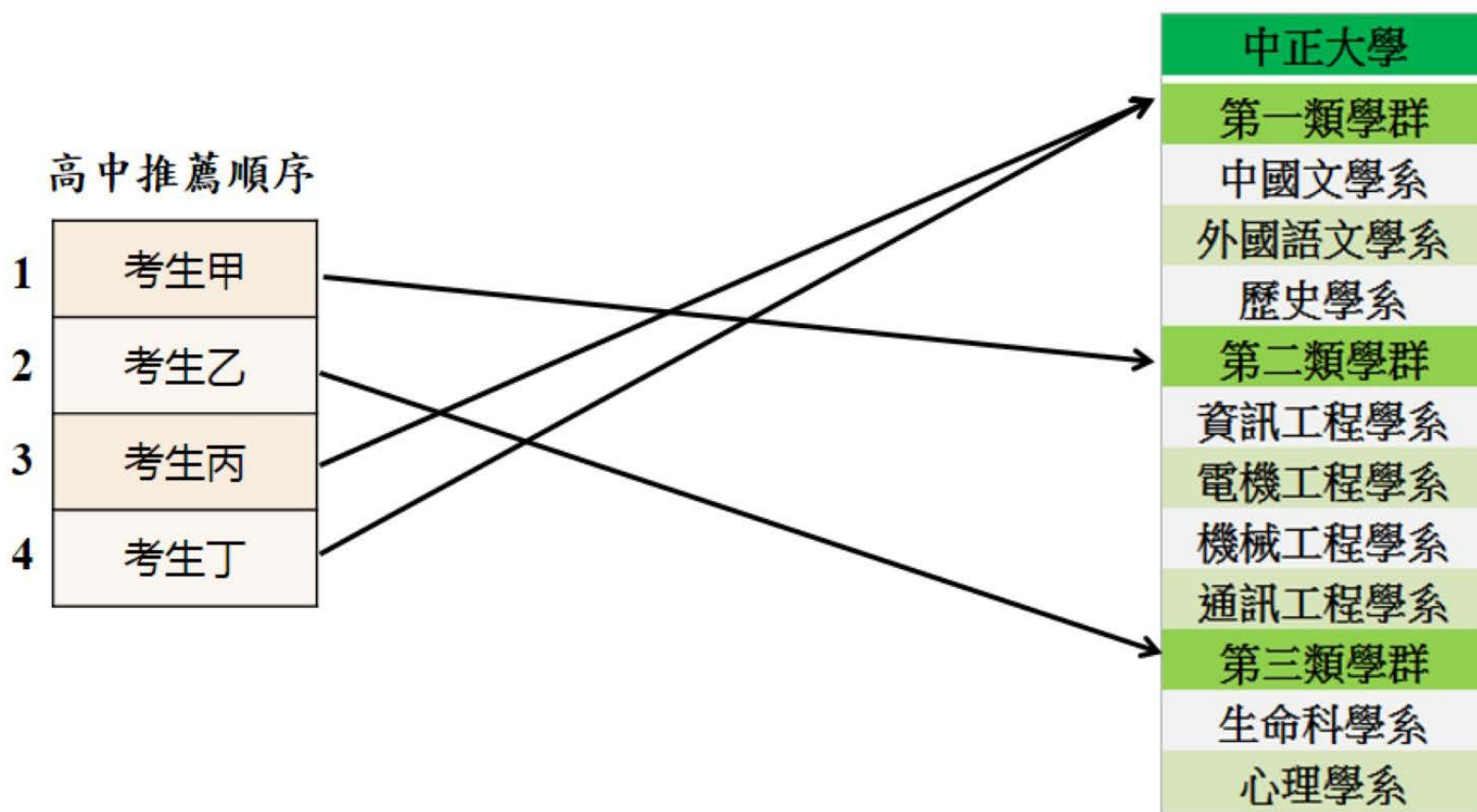
第一類學群	文、法、商、社會科學、教育、管理等學系(學程)
第二類學群	理、工等學系(學程)
第三類學群	醫藥衛生、生命科學、農等學系(學程)
第四類學群	音樂相關學系(學程)
第五類學群	美術相關學系(學程)
第六類學群	舞蹈相關學系(學程)
第七類學群	體育相關學系(學程)
第八類學群	醫學系

依學群推薦

- 高中對大學每個學群至多推薦2名。
- 如高中對同一大學推薦超過1名學生時，必須排定其學生推薦順序，甄選入學委員會分發時即依高中排定的推薦順序分發。
- 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等藝術才能班及體育班之學生僅限被推薦至大學第四～第七類與學生在校所學相關之學群。

考生被推薦至1校1學群

- 每名考生僅能被推薦至1校1學群，選填志願數依大學之規定。



兩輪分發

- 第一輪分發，各大學對同一高中非藝才班、非體育班之學生，以錄取一名為限。
- 大學校系經第一輪分發後仍有缺額者，依該校系之分發比序項目進行第二輪分發。

錄取生限制

- 錄取生不得報名該學年度「個人申請」。
- 亦不得參加該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
- 未於規定期限內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報名該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招生。

個人申請-一般大學

申請條件

- 學科能力測驗符合申請校系篩選標準者。
- 繁星推薦錄取者一律不得參加。
- 每人以申請六校系（含）為限。
- 大學得限制考生可申請該校之學系（組）數。

申請階段

【第一階段】

- 取得學測級分數
- 通過各校系檢定標準（含英聽）
- 填寫志願（6校系）
- 通過各校系篩選機制

【第二階段】

- 上傳備審資料（請參閱簡章規定）。
- 參加各校系甄選項目（例如：面試）。

檢定、倍率篩選

※考生需先通過檢定篩選，才能參加次項之倍率篩選。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第一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國文	均標	8.5
英文	均標	--
數學	均標	3
社會	--	--
自然	均標	--
國數自	--	5
英聽	--	--

例：某系的第一階段篩選內容如左，若其招生名額為17名，通過檢定篩選的有300人，則其倍率篩選方式如下所示：

① 國文級分： $17 * 8.5 = 145$



② 國文、數學、自然級分總和： $17 * 5 = 85$



③ 數學級分： $17 * 3 = 51$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

- 前項依校系所訂之最低倍率做倍率篩選，因考生某級分(分數)相同，致篩選出的人數大於校系原訂參加指定項目甄試的人數時，該級分(分數)之同級分(分數)考生以學科能力測驗「校系所訂檢定、篩選及採記學測級分總和」再篩選一次。如仍相同致超額時，則其同級分(分數)超額之考生一律取得參加指定項目甄試之資格。

就讀志願序網路登記

- 資格：各校系的正取生與備取生。
- 使用甄選委員會第一階段篩選結果通知單所附之通行碼。
- 於登記期間至甄選委員會網址
<http://www.caac.ccu.edu.tw/>進入「網路登記志願」後，點選「就讀志願序登記」選項，進行登記作業。
- 注意：即使只有一間校系正取，也要上網登記，否則不算正式錄取。

022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五	07-7172930#1112	07-7262447	http://www.nknu.edu.tw/
			80201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		
023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三	04-723210	各校可選填系數	http://www.ncue.edu.tw/
			500 彰化		
025	國立陽明大學	五	02-28267000#2299	02-28250472	http://www.ym.edu.tw/
			11221 臺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		
026	中山醫學大學	六	04-24730022轉11118	04-24754392	http://www.csmu.edu.tw/
			402 臺中市建國北路一段110號		
027	國立中山大學	三	07-5252000#2142	07-5252920	http://www.nsysu.edu.tw/
			8042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		
030	長庚大學	二	03-2118800#3323	03-2118239	http://www.cgu.edu.tw/
			333 桃園縣龜山鄉文化一路259號		
031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三	04-22183135	04-22183130	http://www.ntcu.edu.tw/
			403 臺中市西區民生路140號		
032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一	02-27321104#2225	02-23777008	http://www.ntue.edu.tw/
			10671 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34號		

類繁星-靜宜大學

靜宜大學 英國語文學系-繁星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校系代碼	018022	國文	--	--	*1.00	50%	高中在校排名	--	30%	一、學科能力測驗總級分 二、高中成績綜合審查 三、高中在校排名
招生名額	20	英文	均標	3	*1.50		高中成績綜合審查	--	20%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	--	--					
預計甄試人數	60	社會	--	--	*1.00					
原住民外加名額	無	自然	--	--	--					
離島外加名額	無	總級分	均標	--	--					
指定項目甄試費	300	英聽	B級	--	--					
寄發(或公告)指定項目甄試通知	104.3.27	指定項目內容	審查項目：(無) 說明：(無)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									
榜示	104.4.11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4.4.22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無)								
備註		1.本系為創校學系，目前開設文學、語言學、英語教學三大專業學程。2.訓練學生具備優良之英文聽、說、讀、寫技巧及應用能力。3.可至眾多外國學校國際交流遊學或留學。4.本系實施五年一貫學、碩士學位方案。5.學貫中西，放眼國際，具備多元文化、生活與職場實用的英文知識及追求學術研究之素養。6.系友在國內外英語教育服務、編譯文創工作、國貿外交人員及學術研究等皆有傑出表現。7.本系網址： http://www.english.pu.edu.tw/ 。聯絡電話：(04)26328001轉分機12021~6。								

個人申請-科技大學

（成績採計如有變革，
請以當年度簡章為主。）

申請條件

- 申請生報名校系（組）以5個為限。
- 各校得限制僅能申請該校1個系（組）。

申請階段

【第一階段】

- 依加權平均成績高低擇優篩選取得參加複試資格。
- 如因加權平均成績相同，致使參加複試人數超出預計複試人數時，則該同分之申請生一律取得參加複試資格。

【第二階段】

- 大學校系得自辦指定項目甄試（多數只需上傳書審資料以及寄送相關文件即可）。
- 各校系公佈正、備取名單。

加權平均成績算法

- 加權平均總分＝

$$\frac{\sum (\text{學測級分數} \times \text{權重})}{\sum (15 \times \text{各科權重})} \times 100$$

註：只計算有採計權重的科目即可

分發錄取

- 申請生如有面試或書面審查成績零分者，不予錄取。
- 報到：錄取者需依各校規定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並完成報到手續，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放棄：未於當學年度簡章規定期限內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報名大學考試入學招生。

考試入學分發

招生條件

- 考生均須參加指定科目考試，至少報考3科以上。
- 大學校系自訂其指定考試科目，惟以3~5科（含術科考試，不含學科能力測驗）為限。

選填志願

- 通過登記志願最低錄取標準者，使可選填志願（100個校系）。
- 部分校系會以學測成績作為檢定標準，通過者才能選填該校系。
- 繳交登記費（繳費帳號與通行碼請參閱「考試分發登記分發相關資訊」）。
- 上「網路登記志願系統」選填志願。
註：在系統開放登記前，可使用「登記志願單機版」模擬選填志願。

錄取放榜

- 依大學校系所訂指定科目考試（含術科考試）成績及選填志願校系之順序，擇優錄取。
- 如其採計之指定科目考試（含術科考試）成績加權後總分相同時，再依大學校系所訂之參酌項目（不得採計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及順序決定錄取優先順序。
- 如遇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之結果仍相同，致使校系之錄取人數超出招生名額時，則超額之同分者一併錄取於該大學校系。
- 採聯合分發錄取方式統一放榜。

校名：銘傳大學(046)

學系	學科能力測驗 檢定項目及標準	指定考試採計 科目及方法	同分參酌順序	選系說明
傳播學院(台北校區)	---	國文 x 2.00 英文 x 2.00 數學乙 x 1.00	1 國文 2 英文 3 數學乙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聽覺障礙、肢體障礙、精神障礙、心臟病、口吃者，宜慎重考慮。 1. 傳播學院採不分系錄取，一、二年級修習本院各系的傳播專業核心課程，三年級起再依修課成績，選填新聞學系、廣播電視學系、廣告學系、傳播管理學系之一就讀。2. 本院在台北校區上課。
法律學系(台北校區)	---	國文 x 2.00 英文 x 1.50 歷史 x 1.00 公民與社會 x 1.00	1 國文 2 英文 3 公民與社會	1. 本系在台北校區上課，並設有法律學系碩士班。2. 歡迎對法律學具有熱忱與理想之同學，或有志從事法律實務或法學研究之同學就讀本系。3. 聯絡方式：(02)28824564轉2469，地址：臺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250號，網址： http://law.mcu.edu.tw
財金法律學系(台北校區)	---	國文 x 2.00 英文 x 1.50 數學乙 x 1.50 公民與社會 x 1.00	1 國文 2 英文 3 數學乙	1. 本系在台北校區上課，招收對於財金法律有熱誠與理想之學生，歡迎有志從事財金相關法律實務與研究之同學入學。2. 本系除培訓學生考取律師、司法官之外，更推動學生考取泛金融領域專業證照，諸如銀行、保險、證券、期貨、信託等領域之證照。
企業管理學系(台北校區)	---	國文 x 2.00 英文 x 2.00 數學乙 x 1.75 歷史 x 1.00 地理 x 1.00	1 英文 2 國文 3 數學乙	有視覺障礙或辨色力異常、聽覺障礙、肢體障礙、精神障礙者，宜慎重考慮。 本系在台北校區上課。本系為因應國家知識經濟的發展與企業全球化的衝擊，全力培養俱備創新、整合與國際觀的管理專業人才，以充分配合產業與企業的轉型需求，造就『全方位』的管理幹部。

重要網站

1. 聖心校網→教務處→註冊組→升學訊息
2. 聖心校網→教務處→註冊組→考試簡章
3. 聖心校網→輔導處→升學專區→高中部
升學區（108年）
4. 請參閱家長日手冊內容

校內諮詢管道

教務處

- 考試、入學管道報名：張惠敏組長（#106）

輔導處

- 選填志願輔導：劉姮邑老師（#124）

在課堂上，

我是這樣告訴學生的…

- 比起成績、排名、結果，更重要的是：

在過程中看見怎樣的自己；

是否有勇氣接受挑戰、是否願意付出與行動、是否更能因應壓力/挫折/失望、是否更有耐心而堅持下去、是否更能做出適合自己的決定，這樣成長的自己才是決定未來是否成功/影響一輩子的關鍵！